

拖鞋里的玻璃碴划伤客人脚 酒店说是保洁员“报复单位”

保洁员觉得因此被开除很冤枉，起诉酒店获赔偿

王娟(化名)原是南京江宁区一家酒店的保洁员,去年,一位客人入住她负责打扫的房间后,脚被拖鞋里的玻璃碴划伤。单位认为,王娟是因为不满部门管理而“故意”所为,企图报复单位,二话没说就把王娟开除了。干了五个年头,就这样“被离职”,还落得个分文未得,王娟只得依法维权。法院认为,酒店开除王娟的理由不成立,属于违法解除劳动合同,王娟据此获得了经济赔偿。

现代快报记者 马薇薇



漫画 俞晓翔

客人穿拖鞋划伤脚

2008年9月,王娟进入江宁一家酒店从事客房清扫工作,每月工资1000多元。钱虽然不多,可冲着单位每月交社保的分上,王娟坚持了下来。转眼到了2013年,是她工

作的第五个年头。2013年4月的一天下午,王娟在客人离开后打扫了一间客房,清理完毕后,客房领班及主管进来检查了一遍,按理说应该没问题了。可是当天夜里,新任

进来的客人投诉,称自己的脚被房间拖鞋内的玻璃划伤。工作人员不敢怠慢,赶紧帮客人清创包扎,还一个劲地赔不是,这才平息了对方的怒火。

酒店说保洁员“恶意报复”

出了事得有人负责,王娟自知要被罚了,但接到开除通知,她还是傻了。酒店方认为,客人的脚被玻璃划伤,是因为王娟对管理不满

恶意报复,故意伤害客人,她的行为严重违反了公司的规章制度,因此决定解除她的劳动合同。因为这样的理由遭辞退,王娟实在觉得

“冤”,她多次找到领导,说自己从没想到“报复”谁,更不会伤害客人。可是根本没人听她的解释。无奈之下,王娟只得走法律程序维权。

法院判酒店支付经济赔偿

后来,王娟向南京市江宁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诉,仲裁委裁决酒店开除王娟的行为是“违法”的,按照法律规定,违法解除劳动合同,应承担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、加班工资以及2013年4月

的工资共计1.13万余元。这个裁定让酒店不服气,于是起诉到了法院。他们坚持认为,王娟的行为违反了公司内部的管理规定,公司不应当支付经济赔偿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酒店没有证

据证实客人的脚受伤是王娟“故意”所为,所以其开除王娟的理由不成立,属于解除劳动合同不当。劳动仲裁委的裁决并没有不当之处,据此,法院判酒店必须在判决生效10日之内,支付王娟1.13万余元。

会所来了一群人 不是来消费,而是来“要钱”

快报讯(记者 赵守成)1月20日晚上8点多钟,包工头与民工一共10多人来到山西路附近的一家酒店,他们直奔2—3楼的会所,“这是我们承包装修的,工程款都大半年了,至少600万元的工程款没有支付。民工急等着结清工钱回家过年。”由于双方僵持不下,讨薪民工拨打110报警,民警赶到现场协调。

负责会所装修总承包的是上海一家设计装饰工程公司,当天晚上该公司夏女士专程从上海赶来讨要工程款,她向现代快报记者出示了一份总承包合同。合同显示,项目总承包价格1200万元。施工期

限从去年元月20日至去年4月22日。夏女士说,会所的装修工程去年6月竣工,发包方按合同支付了600多万元。会所试营业后,再未支付过一笔工程款。每次来讨要,发包方称工程还没经过验收,或是称营业款都用于场所经营支出,没有钱。“最近我们连续6次上门讨要工程款,都没拿到一分钱。”

这两层楼的会所共有17个包间,还有长廊、公共设施等,总面积接近2000平米,都是上档次的豪华装修。承包方说,他们前后共投入70多名装修工人,有电工、瓦工、木工、漆工等,还有不少设计人员。这些人来自山西、安徽、江西等地,现

在快过年了,急等着结清工钱回家。可目前装修工程款只付了大约一半,连材料费都不够,更别提干活民工的工资了。分包木工的包工头这次也赶来南京讨薪,他告诉记者,不少民工一家老小急等着用钱,可去年上半年干的活现在还没拿到工资,天天找他这个工头讨要。

会所装修已经竣工,为何工程款未付清?昨天,记者联系上发包方代表刘先生,对方称,未支付尾款是因为总承包商未按合同如期完工,还有工程质量大打折扣,不能顺利通过验收。“只要承包方整改,我们会付清余款的。”据称,接下来发包方会走司法程序处理纠纷。

明知1对3,他也敢去抢

拿把小刀去抢游戏机室 没出门就被放倒

他说,没钱回家过年才出此下策

快报讯(通讯员 秦公轩 记者 赵守成 陶维洲)昨天凌晨,一名男子拿了一把小刀,跑进一个游戏机室“打劫”,结果被三名工作人员当场制服。

昨天凌晨,现代快报热线96060接到报料,称夫子庙平江府路一家游戏机室遭遇持刀抢劫,但劫匪被店内伙计当场制服。现代快报赶到现场看到,事发游戏机室位于平江府路加油站对面,是个临街门面。门面有个蓝色的大铁门,只在中间留了一个小门,铁门里还有两扇钢化玻璃大门。“正因为这个门太小,只能容一个人进出,所以持刀抢劫男子才没那么容易逃走。”目击者称。

据目击者介绍,持刀抢劫的男子20多岁,开始在游戏机室玩游戏,快打烊的时候,里面的顾客几乎走光了,他才下手。“这人很狡猾,先假装到吧台边拿抽纸,然后拿出刀威胁店里的伙计抢劫,不过店里的伙计人多,三个人对付他一个劫匪,马上就把他制服了。”目击

者说。

现代快报记者从秦淮警方了解到,目前涉嫌抢劫的小伙包某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。据包某交代,他今年23岁,外地人,一直在南京打工。不过,他干了一段时间后就辞了工作,过起了坐吃山空的日子。到了年底,身上的积蓄花光了,他想想没钱回家过年,就准备搞点钱回家过年。

之后,包某便准备了一把小刀,在昨天凌晨闯进了这家游戏机室,伺机抢劫。案发时,他掏出小刀威胁店内工作人员徐某,要求其将所有营业款拿出来,不然就对他不客气。徐某一开始吓了一跳,慌乱中被包某一把握住了收银抽屉中的5600元营业款。不过,他很快就反应过来。“他一个人,我们还搞不定他吗?”徐某当即向另外两名店员使了个眼色,三人形成合围,合力将尚未出店的包某制服,然后报了警。

目前,警方正对此案做进一步调查。(卢先生线索费50元)

盲人同事的钱,她也忍心偷

“设局”请人家吃饭 她偷走卡找人盗刷2.4万元

快报讯(通讯员 鼓公记 记者 李绍富)盲人按摩技师周小姐,怎么也没想到,盗刷自己银行卡2.4万元的不是别人,而是曾经陪自己的同事于某,而且钱被盗刷的当天,于某还请她到餐馆吃了一顿饭。所幸的是,警方及时介入,没几天就将于某和同伙抓获归案。

周小姐因从小患眼疾,成了一名盲人,好学的她,学了一手按摩功夫,并在鼓楼区一家盲人按摩店找到工作。不久前的一个晚上,她无意中发现自己钱包里的银行卡不见了。第二天,她和朋友去银行挂失,才发现卡里的2.4万元不翼而飞了,于是赶紧报警求助。

鼓楼公安分局小市派出所接到报警后,立即介入调查。周小姐称,钱包不见的当天下午4点多,她外出归来就在出租屋睡觉了,一个多小时后,她的同事于某叫醒了她,于某拉着男友和周小姐,到迈皋桥附近一家餐厅吃饭。只有那天吃饭上厕所的时候,自己的包丢在了座位上,没随身携带。

周小姐称,她的卡密码只有于某知道。但民警调查发现,周小姐的卡是在当天下午,被人在迈皋桥附近一家首饰柜台刷卡买了黄金首饰。而她的卡在被盗刷时,于某一直陪着她,在一公里外的餐厅吃

饭,几乎是一步也没离开。当天吃饭,也是于某主动付的钱,还多次让周小姐不要翻手机和钱包,提醒她注意财物安全。

民警通过侦查,一名红衣男子进入警方视线。当天下午,他进入迈皋桥的那家首饰店后,神色慌张,开口就要了一条金项链和一个戒指,后来发现价格超过了3万元,他就外出打了一个电话。回到店里后,他只要了金项链,甚至连款式都没挑选,直接刷卡结账后就离开了。1月17日上午,民警在常州一家旅馆将“红衣男子”黄某抓获。经审问后,黄某称,自己是听从于某男友纪某的指令,用那张银行卡购买了24000元的金项链。

后来,民警很快在于某和纪某同居的出租屋,将他们抓获。于某交代,她有一次陪周小姐去取钱,记住了她的银行卡密码,并发现她卡里有24000元存款,就跟男友商量,准备盗取。为了不让周小姐怀疑自己,她当天还特意请周小姐吃饭。在吃饭期间,趁她上厕所时,拿走了她的银行卡,让纪某的朋友黄某去刷卡买了金项链,并委托黄某去销赃。

目前,于某和纪某以及黄某因涉嫌盗窃,被鼓楼警方刑事拘留,案件正在进一步审查中。